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留金欧（2021）1155 号

关于遴选 2022 年度匈牙利互换奖学金 留学候选人的通知

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我国与匈牙利在教育、科技、文化、外交、经济等相关领域的合作交流，培养一批既懂外语又懂专业的复合型人才，根据与匈牙利政府合作协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继续选派人员赴匈牙利攻读相关专业本科、硕士、博士学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派计划

1.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

本科生：36-60 个月（英语或匈语授课，匈语授课人员可申请一年匈语预科）

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60-84 个月（英语或匈语授课，匈语授课人员可申请一年匈语预科）

硕士研究生：18-30 个月（英文授课）

博士研究生：48 个月（英文授课）

(网上申报时具体留学期限请以匈方接收院校学制为准。申请匈语预科人员,留学期限应在原学制期限基础上增加 12 个月。)

2. 选派专业

本科生/硕士研究生: 工程、信息技术、经济学及商业管理专业

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 医学、艺术专业

博士研究生: 不限

3. 申请条件

(1) 符合《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申请条件。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3)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在学习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

(4)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申请时年龄满 18 周岁(2004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

(5) 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6) 本科生: 本科在读一年级学生。

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 本科在读一年级学生。

硕士研究生: 应届本科毕业生,硕士在读一年级学生。

博士研究生: 应届硕士毕业生,博士在读一年级学生。

二、项目主要特点及要求

该项目申请条件、评审录取办法、对外联系及派出等相关内容详见匈牙利互换奖学金简章（附件 1，以下简称简章）。

1. 语言要求

该项目提供英语授课，申请人英语水平须满足所填志愿院校的要求并在申请时提交相应语言水平证书。网报时无相应语言水平证书的申请人须在 2022 年 7 月 15 日前，按匈方要求补充上传相应语言水平证书，并将证书扫描件发至联系人邮箱（ouyafei9@csc.edu.cn）。

申请英语授课的本科生、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须于第一学年参加所在大学开设的匈牙利语课程，并于第二学期期末通过相应考试。

本科生、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亦可申请使用匈牙利语作为学习语言，并进行为期一年的匈牙利语预科学习。一年后通过匈方语言考试并获得入学资格的留学人员方可进入专业课程学习；如未通过，奖学金终止并根据规定按期回国。

2. 学分要求

每一学年学生须至少获得 36 个学分，方可继续享受奖学金和住房补贴，不符合条件的学生将不再获得匈方资助。

3. 资助内容

留学人员在外留学期间享受匈牙利政府奖学金，包括：免学费、免住宿费或提供住宿费补贴、部分奖学金生活费；国家留学基金提供资助期限内的互换奖学金出国留学人员补贴及一次往返国际旅费。

三、工作要求

由你单位负责组织该项目遴选工作，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并向匈方推荐。具体要求如下：

1. 遴选工作应遵循“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进行。各受理机构应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制定的 2022 年度匈牙利互换奖学金项目指导性选派计划（附件 2）组织奖学金候选人的遴选推荐工作。同一院校推荐本科生和本硕连读硕士研究生人选不超过 3 人。如另有其他特别优秀人选亦可推荐。

2. 认真做好项目宣传，确保有关项目信息准确传达到位。避免申请人因不了解项目要求，最终放弃录取资格，造成奖学金名额的浪费。

3. 各受理机构须认真做好项目申报工作，组织被推荐人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 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 及匈方奖学金申请网站(<http://www.stipendiumhungaricum.hu/>) 同时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上传申请材料。

各受理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前** 以公函形式将项目遴选情况及候选人名单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

四、录取与派出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确定留学候选人并向匈方推荐，最终录取结果以匈方通知为准，未被录取人员，国家留学基金委不再负责派出事宜。被录取人员须按项目要求时间派出，不得擅自推迟派出时间或放弃留学资格。

请统一组织行前集训、对留学人员出国学习提出明确要求，指定专门机构和人员指导、协助留学人员办理出国手续，按照有关规定做好留学人员的在外管理与回国工作。

遴选工作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联系。

联系人：谭瑶

电话：010-66093573

传真：010-66093929

邮箱：ouyafei9@csc.edu.cn

附件：1. 匈牙利互换奖学金简章

2. 2022 年度匈牙利互换奖学金选派计划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